

國立嘉義大學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

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五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（**通訊會議**）紀錄

時間：114 年 5 月 29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09 時 00 分～

114 年 6 月 02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7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電物二館 A18B-502 會議室

主席：許 0 文

紀錄：羅 0 月

出席者：李 0 隆、鄭 0 平、蔡 0 善、林 0 弘、洪 0 弘(休假研究)、余 0 峰、
蘇 0 武、陳 0 翰、陳 0 緒、陳 0 斌、高 0 青、黃 0 達

列席者：吳 0 鋒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※提案一

案由：有關本校理工學院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之課程，請各開課單位(各系)補提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追認一案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理工學院通知，有關本院「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」修習要點業經本校 114 年 5 月 6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。惟本院於提教務會議時所簽提教務會議的簽呈中，教務處會簽意見略以：「一、依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，學程設置需提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、學程設置單位所屬學院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。二、本案業經理工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**請學程設置單位補提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議**，以利學程推動。」。

2. 國立嘉義大學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修習要點與規劃書-教務會議通過-1140506 電子檔如附件 1；國立嘉義大學半導體「元件整合學程」科目對照表-1140409-提教務會議及聯盟學校審查版電子檔如附件 2，請各委員確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1 位老師休假研究，委員 13 人(含休假研究老師 1 人)，12 人(含休假研究老師 1 人)同意，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，通過此半導體元件整合學程追認案。

※提案二

案由：關於將師資培育課程納入自由選修學分的科目冊修正事宜（114 學年度）一案。

說明：

1.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（師培提案摘錄）如附件 3；114 學年度科目冊各學系關於採認教育學程課程一覽表如附件 4；114 學年度修改必選修科目冊系所一覽表如附件 5(俟通過後回填此表予理工學院及

師培中心)。

2. 原師培中心修正語句如下：「在師資培育中心修習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學分皆可採計**畢業為**自由選修學分，最高以 15 學分計，無論是否完成教育學程。」；

基於參考學校的選修畢業學分申請表，本系將修正如下：「在師資培育中心修習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學分皆可採計**為畢業**自由選修學分，最高以 15 學分計，無論是否完成教育學程。」。

3. 本系必選修科目冊（如附件 6）之五、其他說明：「(二) 學生放棄教育學程，其已修得教育學程之學分，可列入外系選修認定標準，給予畢業學分。」爰將予以刪除，並修正為「(二)在師資培育中心修習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學分皆可採計**為畢業**自由選修學分，最高以 16 學分計，無論是否完成教育學程。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本課程會議 1 位老師休假研究，委員 13 人(含休假研究老師 1 人)， 12 人(含休假研究老師 1 人)同意，已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，通過該案並配合校方於 7 月份開放系統時進行科目冊修正文字一案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時間：114 年 6 月 02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 時 00 分。